

南京市溧水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规划 (2013-2017)



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

二〇一四年六月



序 言	1
一、区域概况	3
(一) 溧水区涉农区域概况	3
(二) 农村环保工作概况	3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9
(一) 指导思想	9
(二) 基本原则	9
三、试点行政村选择及其概况	11
(一) 连片整治区域范围	11
(二) 连片整治区域概况	16
四、主要工作内容和目标	33
(一) 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和目标	33
(二) 村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内容和目标	38
(三) 农村环保机制建设工作内容和目标	39
五、投资测算	41
六、预期示范成效	42
(一) 社会效益	42
(二) 经济效益	42
(三) 环境效益	42
七、运行维护	43
(一) 运行维护资金	43
(二) 运行维护模式	43
八、保障措施	45
(一) 加强领导，完善机制	45
(二) 目标考核，落实责任	45
(三) 多元投入，筹措经费	46
(四) 资金管理，项目监督	46

(五)严格考核，成效评估	46
(六)技术推广，智力支持	47
(七)强化宣传，公众参与	47
九、附件与附图	48
(一)附件	48
(二)附图	48

序 言

溧水区位于南京的东南部，是南京的南大门，百里秦淮发源地，已有 1400 多年历史，2013 年 2 月，经国务院批复正式撤区设区。2012 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366 亿元。近年来，溧水区高度重视和大力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2013 年 5 月溧水区顺利通过国家生态区考核验收。在省环保厅的支持和指导下，在省连片办的直接领导下，溧水区环保局和财政局会同各乡镇及规划、住建、农林、水利等相关部门，坚持把连片整治作为改善农村环境的重要抓手，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载体，初步走出了一条生态与发展共赢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根据江苏省环保厅《全省覆盖拉网式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2013-2017）》要求，结合国家连片整治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本方案，重点结合《溧水区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计划》（2013-2017 年），突出总体目标和整治重点。全覆盖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规划的规划时限为 2013-2017 年，整治范围为溧水区涉农区域，包括永阳镇、东屏镇、白马镇、洪蓝镇、和凤镇、石湫镇、晶桥镇、柘塘镇 8 个镇，143 个行政村，212 个自然村，区域面积为 781.56 平方公里，受益人口数量为 87095 人。

计划建设 212 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总投资 18716.75 万元，受益人口 87095 人。其中 2013 年建设 18 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投资 1711.81 万元，受益人口 24363 人；2014 年建设 43 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投资 4047.45 万元，受益人口 16193 人；2015 年建设 50 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投资 3920.36 万元，受益人口 16916 人；2016 年建设 49 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投资 3932.44 万元，受益人口 13811 人；2017 年建设 52 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投资 5104.69 万元，受益人口 15812 人。

通过 2013-2017 年农村环境连片整治，新增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193.26 万吨，COD、总氮、氨氮、总磷可分别削减 270.56 吨/年、36.13 吨/年、33.89 吨/年、5.79 吨/年。农村连片整治区域内中山水库、方便水库、老鸦坝水库、姚家水库和无想寺水库水体环境显著改善，农村水环境质量明显提高，创建溧水新农村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新局面。

一、区域概况

（一）溧水区涉农区域概况

溧水区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坐落于长江下游重要的中心城市南京的东南郊，北倚江宁、句容，东邻溧阳，南接高淳，西南毗连安徽当涂，地跨东经 118°51'-119°14'，北纬 31°23'-31°48'。本次连片整治为 781.56 km²，辖 8 个镇，143 个行政村，212 个自然村，107081 户，乡村人口 336293 人。

近年来，溧水区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快速增长。2012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66 亿元，按可比价同比增长 13.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29.33 亿元，增长 6.1%；第二产业增加值 222.11 亿元，增长 14.3%；第三产业增加值 114.56 亿元，增长 12.5%；三次产业比重为 8.0: 60.7: 31.3。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87632 元，比上年增加 12448 元。城镇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年末人口城镇化率为 52.2%，比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全年完成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9.2 亿元，增长 16.8%。

溧水区生态优势明显。有林地 45 万亩，水面 25.5 万亩，耕地 46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30.5%，空气质量达国家二级标准，水质达国家 II 类标准，素有“天然氧吧”之称。农业上形成了特色经济林果、特色畜禽、特色水产、有机食品四大主导产业，建有江苏南京白马国家农业科技园、全国最大的黑莓生产基地、全国首批旅游农业示范点、全省一流的有机农业基地和全市领先的茶叶、草莓、青梅、山栀、獭兔、蜂蜜、特种水产基地，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面积占全区农产品面积的 85%以上；

（二）农村环保工作概况

溧水历届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工作，坚定不移

地推进“生态立区”发展战略。2013 年度，溧水区成功创建了国家生态区，并被列入第六批全国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地区。

全区环保工作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以科学规划为方向，有序扎实推进生态建设。组织编制《溧水生态区建设规划》、《溧水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区政府制定印发了《溧水区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溧水区生态文明建设三年推进计划(2013-2015 年)》等文件指导全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围绕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建设绿色美丽幸福新溧水的奋斗目标，全区推进空间重构、产业重组、风貌重塑，展开了各项生态重点工程。科学划定了 300.55 平方公里的生态红线区域并通过了省政府批复，红线区域面积占辖区国土面积的 28.2%。建设完成了环山河市级湿地；对晶桥观山地区土壤进行了评估和生态修复；新增造林 1.9 万亩，城市绿化面积 55 万平方米，林木覆盖率达 33.9%。

二是以改善农村生活质量为目标，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按照对农村环境实行突击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各镇组织人员对农村道路两旁、河道两侧、房前屋后及公共活动场地的暴露、积存垃圾进行突击清理清运，填埋露天粪坑，打捞水面漂浮物，拆除危房和断垣残壁。在此基础上，每个自然村基本做到至少配备一名保洁员，建一个垃圾屋，设置一批垃圾箱，每名保洁员配一辆垃圾车的标准，截止目前全区共配备农村保洁人员 1557 人，建设垃圾屋 1275 座，配备果壳箱 2578 只。全区完成农村无害化厕所约 6 万户，使全区无害化改厕率达 67%。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以来溧水区农村环境面貌发生明显变化，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较大改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成果得到巩固提升。建成省级生态村 9 个、市级生态村 31 个，全

区省、市级生态村的比例达到 44%。

三是以水源地保护为重点，强力推进农村民生工程。溧水区以水源地保护为抓手，不断推进民生工程，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强溧水区水土保持工作的通知》、《关于两湖开发中切实加强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溧水区水资源管理办法》等地方配套规范性文件，依法建立了饮用水源保护区制度，明确规定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的水质标准不得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的水质标准不得低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并将无想寺水库列入省级森林公园(面积 12.8km²)，方便、中山水库列入东庐山市级风景名胜区(面积 109.4km²)，石臼湖列入市级风景名胜区(面积 90.4km²)；将胭脂河-天生桥、东庐山、无想寺、永阳镇、卧龙湖 5 个区域列入禁采区(面积 148.08km²)。

加强执法，设立完善的监督制度。通过畅通 12369、12345 举报平台，水环境水行政执法监督电话、举报箱，接受群众举报破坏水资源事件，并及时查处。建立水源地的巡查制度并在全区范围内确定 32 个水环境断面，定期进行水质监测，发布水质简报。

广泛宣传，提高群众保护水环境意识。溧水在《秦淮源·都市报》上开辟滴水之声专栏，进行常年宣传。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世界环境日等各种活动中运用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开展专题宣传，增强保护水环境的意识。

2010 年-2012 年溧水区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的重点内容：包括村庄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等，共计 738 万元，污水处理涉及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片区内 18 个行政村的 19 个自然村规划建设 19 个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配套污水管网长度 53.27km。

表 1 溧水区 2010-2012 年度农村连片整治工程基本情况表

镇 (街道)	行政村 (社区)	面积 (亩)	总户数	总人口	自然村	受益户数	受益人口	设计处理 能力(吨/ 天)	处理工 艺	配套管 网长度 (公里)	资金投入 (万元)	建成 时间
永阳 镇	凉棚下	2640.00	240	798	凉棚下	156	390	35.00	一体式 微生物 及砂滤	7.00	40.00	2012
	邵王村	3246.00	396	978	邵王村	104	260	60.00	微动力 式	2.50	80.00	2009
	韦家大 村	3846.00	278	849	韦家大 村	120	300	30.00	一体化 厌氧发 酵生器	10.00	90.00	2012
	孙家边	3960.00	325	893	孙家边	84	210	35.00	一体化 厌氧发 酵生器	7.00	115.00	2011
	陈 家	339.00	161	376	陈 家	184	460	40.00		6.00	35.00	2010
东屏 镇	大东岗	459.00	213	558	大东岗	93	232	40.00	厌氧好 氧活性 污泥法	0.50	32.00	2012
					鹅塘头 (白鹿 岗)	118	296	40.00	厌氧好 氧活性 污泥法	0.60	25.00	2011
	五谷塘	396.00	207	537	五谷塘	158	396	40.00		0.65	30.00	2010
	戴家边	315.00	202	501	戴家边	112	280	40.00		0.80	32.00	2013

白马镇	北 角	4296.00	240	728	北 角	114	285	56.00	厌氧好氧活性污泥法	3.00	30.00	2011
	南 顶	3901.00	230	734	南 顶	72	180	30.00	厌氧好氧活性污泥法	2.50	30.00	2012
	山凹村	3390.00	275	993	山凹村	38	96	26.00	一体化厌氧发生器	1.50	30.00	2012
	沙板村	3210.00	159	564	沙板村	140	350	40.00	厌氧好氧活性污泥法	1.80	20.00	2012
	潘家村	2460.00	171	623	潘家村	270	675			2.00	12.00	
和风镇	前 胡	2487.00	1255	800	前 胡	276	690	43.00	高效一体化厌氧发生器	3.00	16.00	2012
	贾 村	1830.00	254	825	贾 村	84.	210	27.00			11.00	2011
	王 家	4580.00	195	660	王 家	52	130	35.00	一体化生态滤池	1.00	14.00	2010
石湫镇	焦赞石	1530.00	98	360	焦赞石	48	120	16.00	一体化生态滤池	1.30	24.00	2012

晶桥镇	新山里	4160.00	221	665	新山里	232	580	44.00	一体化生态滤池	2.12	72.00	2011
合 计		47045.0 亩	5120 户	12442 人		2455 户	6140 人	677 吨/天		53.27 公 里	738 万元	

二、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全国城镇化工作会议有关精神为指导，以切实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解决危害群众健康和影响农村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为目标，总结学习并借鉴省内兄弟区前三年示范工作经验，逐步扩大连片整治惠民范围，结合省委、省政府开展的村庄环境整治行动，大力提升连片区域农村环境质量，有效改善农村环境面貌，着力解决危害农民群众身体健康、影响农村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以实现“十二五”末溧水区域范围全覆盖，努力把溧水连片整治区域建设成为全省农村环保的示范区和生态文明的进步区。

（二）基本原则

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溧水区人民政府作为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的责任主体，充分发挥主导和牵头作用，设立专门机构实施、管理示范工作，严格落实政府农村环境保护责任，紧密衔接“十二五”农村环境保护和综合整治规划，科学制定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规划计划，积极协调各有关部门力量形成整体合力，充分调动广大农民参与新农村环境治理与建设的积极性，加快推进连片整治示范工作，切实改善广大农村人居环境。

突出重点，统筹实施。区分轻重缓急，从解决农民群众最关心的突出环境问题和保护环境敏感目标入手，把位于石臼湖、中山水库和东屏水库周边的村庄存在突出环境问题的连片村庄作为主要整治范围，实施同步、集中整治。在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的同时，溧水区人民政府负责协调住建、农业、水务等其他涉农部门在连片整治区域

开展多部门联合整治，共同推动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根本好转。

以农为本，因地制宜。在整治工作中，坚持农民的主体地位，尊重溧水区农民意愿，不增加农民和村级集体经济负担，注意保留溧水农村原始风貌，依托现有山水脉络，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慎砍树、不填湖、少拆房，因地制宜地选择成本低、效果好、易管理的农村环保实用技术和设备改善农民生活条件。

三、试点行政村选择及其概况

(一) 连片整治区域范围

为紧跟我省农村环境连片整治步伐，扩大连片整治成效，溧水区规划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区域为溧水区全区范围，以实现行政村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

根据溧水区各镇的实际情况，结合溧水区农村环境保护现状，并参考村镇建设规划，连片整治涉及永阳镇、东屏镇、白马镇、洪蓝镇、和凤镇、石湫镇、晶桥镇、柘塘镇 8 个镇，143 个行政村，212 个自然村，区域面积为 781.56 平方公里，总人口 336293 人，其中受益人口数量为 87095 人，统计结果见表 2。

表 2 试点区域农村基本情况表

年度	镇(乡、街道)	行政村(社区)	总面积(亩)	户口数（户）	总人口（人）
2013	白马镇	白龙	21480	1197	3640
		上洋	15660	1076	3419
		大树下	18570	1419	4090
	东屏镇	群力	1980	1036	2687
		定湖	2295	1066	2788
		金湖	3110	1723	3598
		爱民	1575	1010	2507
	洪蓝镇	天生桥	17400	1300	4476
		无想寺	16050	796	2818
		上港	12300	856	3115
	和凤镇	张家	9150	1270	4126
	晶桥镇	新桥	20880	1204	4233
		陶村	6980	1073	3822
2013 年度小计		13 个行政村	147430 亩	15026 户	45319 人
2014	柘塘镇	梅山	11115	1317	7500
		交山	7500	950	2560
		红星	13350	1233	4346

年度	镇(乡、街道)	行政村(社区)	总面积(亩)	户口数（户）	总人口（人）
		富滨	8850	999	2731
		共和	10350	1301	3460
		福田	9750	1475	3155
	永阳镇	刘家边	5250	949	4186
		小茅园	13200	1199	3986
	东屏镇	后宅里	18690	1177	3922
		徐溪	3090	1744	4210
		白鹿	1695	1150	2860
	洪蓝镇	杨古岱	13425	1258	3631
		傅家边	16950	1374	4963
		蒲塘	16900	1658	4319
		姜家	7670	763	2372
	石湫镇	明觉	10650	1063	4100
		光明	22900	977	3302
		蟹塘	8750	791	3117
		社东	6915	766	2450
		三星	5550	670	2360
	和凤镇	大刘家	11400	946	3200
		双牌石	15375	1735	5378
		乌飞塘	12285	1184	4365
		中杨	12020	1070	3167
		杨家	15750	1608	5600
		大沟圩	9750	1414	3953
	晶桥镇	笪村	13440	495	1952
		枫香岭	33750	1106	3994
		芮家	10985	767	2086
		乌塘埂	1180	80	229
		西宋	4750	322	1135
2014 年度小计		31 个行政村	353235 亩	33541 户	108589 人
2015	柘塘镇	爱景	14070	752	2876
		秦淮	17400	1272	4362

年度	镇(乡、街道)	行政村(社区)	总面积(亩)	户口数（户）	总人口（人）
	永阳镇	秋湖	19230	1390	4245
	白马镇	石头寨	14670	865	2703
		李巷	1650	151	432
		经家岗	570	54	157
		革新	21420	1389	4454
		东屏镇	方边	980	745
	杨祥		370	112	318
	景山		2700	874	2249
	梁山		265	133	368
	洪蓝镇	石岗	8600	803	2621
		卞家	4150	360	996
		大山头	15450	1747	4887
		何林坊	7800	718	2410
		仓口	1500	139	416
		旧坊甸	5400	498	1487
	石湫镇	东泉	7650	492	1800
		石湫	22500	1371	4440
		塘窠村	15000	1384	4750
	和风镇	孔镇	12435	1273	4001
		骆山	8725	1049	2861
		南杨	2150	262	765
		毛公铺	16500	2052	7360
		诸家	225	21	73
		罗山头	11250	1301	4300
	晶桥镇	水晶	10300	1186	3411
		曹家	3450	113	328
		邵村	9395	710	1882
		云鹤山	8895	457	1606
2015 年度小计		30 个行政村	264700 亩	23673 户	74740 人
2016	柘塘镇	华桥	12000	862	2218
	永阳镇	郑巷	19800	1626	4464

年度	镇(乡、街道)	行政村(社区)	总面积(亩)	户口数（户）	总人口（人）
	白马镇	曹家桥	20805	1155	3500
		浮山	19505	1149	3671
		武家桥	2350	131	376
		朱家边	15045	1323	3463
	东屏镇	和平	1785	715	1223
		长乐	1695	806	1880
	洪蓝镇	青锋	11200	1118	4040
		庙东	1250	110	317
	石湫镇	桑园蒲	7695	666	3250
		三甲	5600	240	698
		塘头边	950	96	278
		陈家	350	37	105
		同心	7345	656	3178
		杨家	1600	140	417
		徐家	850	73	205
		向阳	9030	740	2650
	和凤镇	沈家山	8940	1014	3030
		沙塘庵	16975	1433	4931
		吴村桥	14860	1155	3581
		许家	1480	132	393
		经家庄	500	42	134
	晶桥镇	孔家	20850	819	2818
		上堡	1600	128	376
		下街	1650	130	385
		徒家	1860	193	568
		芝山	20610	803	3105
		山下徐	1900	222	645
		周庄	2620	303	895
2016 年度小计		30 个行政村	232700 亩	18017 户	56794 人
2017	柘塘镇	联民	18000	1506	2780
		新淮	10665	1244	3051

年度	镇(乡、街道)	行政村(社区)	总面积(亩)	户口数(户)	总人口(人)
	永阳镇	东山	16230	1979	4889
		谢岗	420	52	146
	白马镇	白马	16945	1736	6892
		许家边	1250	125	386
	东屏镇	爱廉	2180	1139	3120
		开泰	670	351	1042
		张塘冲	160	84	245
		友好	150	72	208
		夏家边	240	78	218
		丽山	2270	917	2507
		凉蓬	150	22	73
		上桥	280	89	276
	洪蓝镇	山南	1250	121	357
		塘埂	4480	445	1290
	石湫镇	横山	9700	639	2397
		三元	500	33	103
		九塘	19870	1083	4111
		李在凤	1950	106	302
		新村	680	32	87
		上方	10980	709	2977
		西大	1320	85	245
		端祥	1860	121	352
		小村	1140	73	206
	和凤镇	孙家巷	13500	1360	4243
		昌塘	2040	148	435
		大王埂	410	32	102
		小王埂	570	41	117
		陈郭村	3360	266	776
		童村	750	90	284
		巷口	1500	121	372
	晶桥镇	旋风山	1370	60	167

年度	镇(乡、街道)	行政村(社区)	总面积(亩)	户口数(户)	总人口(人)
		张千户	2700	118	349
		刘家	2010	79	218
		岗下	2070	110	317
		杭村	14970	983	3320
		朱家	960	65	187
		仙坛	11710	510	1689
2017 年度小计		39 个行政村	181250 亩	16824 户	50851 人
5 年合计		143 个行政村	1179315 亩	107081 户	336293 人

(二) 连片整治区域概况

(1) 自然生态概况

① 地质地貌

溧水区大部属长江流域，区域内跨石臼湖与秦淮河两个水系，境内东南部 2.73km² 属太湖流域。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山丘岗冲及河湖平原地貌类型复杂多样。低山丘陵岗冲面积 773.4km²，占全区总面积的 72.5%；沿河沿湖平原地势平坦、开阔，面积 290.5km²，占全市的 27.5%；境内河渠交错，河湖相通，骨干河流 6 条，小（一）型水库 15 座，小（二）型水库 58 座，是南京市山水林田景观镶嵌最为紧凑、轮廓最为优美的地区。

② 气候条件

整治区地处中纬度大陆东岸，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具有季风明显、降水丰沛、春温夏热、秋暖冬寒、四季分明的气候特征。全年降水量在 958.1mm 左右，约有一半以上的降水集中在 6-8 月，夏季最多，冬季最少，春季的降水量大于秋季。溧水区的日照数量介于 2025.1 小时之间，年日照百分率在 46% 左右。溧水区属季风气候，冬夏间风向转换十分明显，秋、冬季以东北风为主，春、夏季以东风和东南风为主。

③ 水文水系

整治区内主要有溧水河（含 3 个分支一、二、三千河）、天生桥河、新桥河、云鹤支河等 6 条河流，分属秦淮河及石臼湖两大水系，隶属长江流域，另有 2.73km^2 径流注入太湖水系。两大水系的分水岭东西向横贯区境中部，分水岭将区境内河流流势分为南北两向，北水流归秦淮河，南水汇入石臼湖。水域面积占全区总面积的 20.8%。

秦淮河水系

二千河：溧水河之支流，全长 25.60km。其走向呈西偏北，从东屏起，横穿东屏、群力北奔乌山、柘塘，至乌刹桥流入秦淮河。开太桥断面河水正常水位 7.15m，汛期最高水位 11.0m，最低水位为 6.90m。河面平均宽度为 20m，汛期最大排洪量为 $160\text{m}^3/\text{s}$ 。

东屏水库：位于溧水区东部秦淮河支流二千河上游，水库集水面积 77.1km^2 ，总库容 5070 万 m^3 ，是溧水区第一大中型水库，南京市第二大水库。坝区周围有塘泥山、东庐山、荆山、浮山等，南北向最长 11km，东西向最长 8.5km，地形总体上东、西分水岭较高，最高处位于流域西部的东庐山，海拔 274m（吴松高程）。水库功能为防洪、城市供水、兼顾农业灌溉。2007 年该水库被省政府确定为第一批重点饮用水源地，是南京市备用水源地之一。

石臼湖水系

天生桥河：古名胭脂河，南北走向，北端在沙河接一千河，南端在陈家村入石臼湖，沟通秦淮河、石臼湖两大水系。河道全长 15.30km，河面宽约为 30m，汛期最高水位达 12.43m，枯水期水位为 5.30m，汛期最大流量高达 $60\text{m}^3/\text{s}$ 。

新桥河：新桥河源头出自老鸭坝水库，横贯白马镇、晶桥两镇，流入孔镇北部，经昌塘村泄入石臼湖。全长 26.28km。群英桥断面河

面宽度为 27m，汛期最大排洪量达 $152\text{m}^3/\text{s}$ ，最高水位 12.43m，枯水期水位 5.30m。

云鹤支河：系新桥河之分流，全长 11.99km。流向呈西北向，由赭山头水库流经云鹤，孔镇直至沙岗村流入新桥河。沙岗桥断面汛期最大流量达 $110\text{m}^3/\text{s}$ ，最高水位为 12.43m，河面宽 10m，最窄处有 4m。

石臼湖：分属江苏省溧水区、溧水区和安徽省当涂区。湖水面积 207.65km^2 。溧水区境内水面为 90.4km^2 ，占湖面总面积的 45.2%。湖水平均深度为 1.67m，相应蓄水 3.4 亿 m^3 ；10m 水位时蓄水量可达 13.8 亿 m^3 ；容积在最低水位期为 0.4 亿 m^3 。汛期最高水位 12.43m，枯水期水位为 5.30m。

④ 土壤植被

整治区土壤分为 4 个土类、8 个亚类、19 个土属、33 个土种。土壤大部分为黄棕壤，占土地面积的 53.5%；其次为水稻土，占土地面积的 33.1%。境内土壤垂直地带性和水平地带性分布不明显，地域性主要因地形起伏呈现一定演替规律，山丘地多为黄棕壤分布区；黄土岗坡地，常是早早耕熟化的黄冈土分布区；平原、低洼圩区和丘陵、冲田等处，则为大面积的水稻土分布区；城镇附近有部分菜园土分布。

（2）社会经济情况

示范片区包括永阳镇、东屏镇、白马镇、洪蓝镇、和凤镇、石湫镇、晶桥镇、柘塘镇 8 个镇，连片整治面积约 781.56km^2 。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共涉及 143 个行政村，212 个规划保留自然村，107081 户，乡村人口 336293 人。

① 永阳镇

永阳镇是溧水区政治、经济、文化、信息中心，是百里秦淮之源。

面积 140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140439 人。2010 年，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1.6 亿元；财政收入 7.3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11255 元。2010 年度在南京市镇及涉农街道综合实力“二十强”中列前 4 强；

该镇三次产业协调推进，一、二、三产业所占比重分别为 5%、53%、42%。农业基础设施和品牌基地建设不断加强，呈现新的亮点，初步形成了果蔬苗木、山柰、食用菌、獭兔等四大生产加工基地。三产和建筑业不断提档升级，呈现新的经济增长点。2010 年，实现三产税收 2.75 亿元。拥有总承包资质建设企业 18 家，其中一级资质 2 家，二级资质 6 家，三级资质 10 家，获得扬子杯 1 个、金陵杯 11 个、国家级文明工地 1 个、省文明工地 5 个、市文明工地 11 个、市优质工程 8 个，实现建筑业施工产值 15 亿元，税收 8000 万元。

② 东屏镇基本情况

东屏城镇地处东经 119°06′，北纬 31°34′，位于溧水区城东北部，百里秦淮源头二千河发源地，北接南京江宁区，东与镇江的句容市交界，是溧水区的东大门。西连区城、柘塘镇，镇区距区城约 8km，总面积约 116 km²。东屏镇是江苏省的重点中心镇、南京市环境优美小城镇、南京市旅游开发重点镇。2012 年末，全镇总人口约为 40306 人，镇区人口约 9000 人。

东屏镇不断调整农业产业结构，致力发展特色区域经济，已初步形成四个基地，即徐溪千亩苗木花卉基地，梁山、定湖千亩黄花梨基地，上家山波尔羊养殖基地，方边、山口蔬菜种植基地。第二产业 GDP 增长势头迅猛，建筑业稳步发展。在工业企业中，物流业、装饰业、材料制作业、金属制品业、电子设备制造业和建材业等初具规模，同时东屏镇依托其独有的区位优势，也发展了汽车零部件等产业。

③ 白马镇基本情况

白马镇位于百里秦淮之源—溧水区东庐山麓，属宁镇扬低缓丘陵山区，生态环境良好，物产资源丰富。该镇东南与常州溧阳、东北与镇江句容接壤，是南京市重要的边界镇，是江苏百家名镇、南京重点特色镇、南京统筹城乡发展先导试点镇，镇域面积 146 平方公里，总人口 4.5 万人。该镇先后荣获南京市“增收杯”铜杯、“南京市农村环境示范镇”、“南京市森林镇街”等荣誉称号。该镇交通区位优势，宁杭高速、宁杭城际铁路、341 省道穿镇而过，是连接苏州、无锡、常州和上海、浙江、安徽的重要交通节点。2012 年，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17.69 亿元，同比增长 22%；完成财政收入 2.02 亿元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9.7 亿元，同比增长 25%；实现农民人均纯收入 14810 元，同比增长 17%。

白马镇以现代农业为主导。规划建设 40 平方公里的江苏南京白马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农业科技特别社区），省农科院植物基地已建成，南农大、南林大、农业部农机化所、省农机局、省植物所等科研基地项目和溧白路等重要基础设施已集中开工。农业上，建有绿茶、黑莓、蓝莓、有机农业“四个万亩”特色农业基地。工业上，建有两大片区：一是白马镇机械加工园，功能定位为先进装备制造业，现集聚企业 60 家。二是白马镇食品加工园，功能定位为白马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园产业配套区，主要产业方向为农业科技创新、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以及发展生物农业，现集聚企业 10 家。三产服务业上，建有全国最大私人收藏品展示基地-南京白马如意文化艺术中心，内设千佛廊、百床馆、石雕群、根雕馆、壁画巨制《朝元图》等，人称“江南小故宫”，马占寺、杨树山风景区、农业旅游加快建设，初步形成了以文化博览、生态观光、休闲度假、农事体验为主的乡村旅游业。

④ 洪蓝镇基本情况

洪蓝镇位于溧水区中部，总面积约 109 km²。东北紧临溧水区城，西南濒临石臼湖，又分别与石湫、晶桥和和凤相接，距南京中华门和南京禄口机场分别仅 57 km 和 24 km，地理位置优越。宁高高速、宁高公路、老明公路贯穿全镇，胭脂河连接石臼湖与长江，水陆交通便利。境内有颇负盛名的无想寺和明代开凿的胭脂河·天生桥景点。洪蓝镇总人口 45712 人。2012 年实现 GDP26.98 亿元，同比增长 21%；财政总收入 20965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004 万元，同比增长 39.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7 亿元，同比增长 33.8%。

工业经济快速发展。全年确定重点工业项目 17 个，总投资 10.7 亿元，有 11 个项目竣工投产；6 个项目主体竣工。新增规模企业 3 家；现代农业提档升级。傅家边现代农业示范区南片拓展区主干道已全面贯通，完成设施葡萄、苗木等栽种面积 2000 多亩；北片拓展 5000 亩土地治理项目全面开工建设；第三产业发展速度加快。实现三产增加值 9.7 亿元，同比增长 15%；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7.8 亿元，同比增长 20%；三产税收 5200 万元，同比增长 22%。

⑤ 和凤镇基本情况

和凤镇位于长三角经济区苏南板块，是南京市溧水区的南大门，东南与溧水区接壤，西临风光旖旎的石臼湖，北与溧水区洪蓝镇相临。和凤镇域面积 190 平方公里，人口 51155 人。

和凤镇境内交通四通八达，公路现有高等级公路两纵一横：两纵即宁宣高速和 123 省道，南北向贯穿我镇境内；一横即 104 省道，连接溧水省级经济开发区，三条道路均与芜太一级公路相连，正在建设中的芜太高速东西向贯穿我镇并依工业集中区北侧而过。铁路：即规划宁高轻轨依我镇而过。水路：即沿石臼湖进入长江水道，距南京新生圩港 75 公里。航空：距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30 公里。和凤镇具备了

“1 分钟上高速、30 分钟到机场、50 分钟进入南京主城，1 小时抵新生圩港”的快速交通，200 公里经济圈内分布着南京、扬州、镇江、常州、苏州、无锡、上海、杭州、湖州、合肥、芜湖、马鞍山等 48 个大中小城市。和凤已成为连接宁沪杭、苏浙皖的重要交通集镇。

2012 年主要经济目标，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32.76 亿元，完成财政总收入 21827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028 万元，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8.13 亿元，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17.13 亿元，农民人均现金收入达 14350 元。

⑥ 石湫镇

石湫镇位于南京东南部，地处南京禄口空港经济圈内，距禄口国际机场 8 公里，距溧水区城 15 公里，距南京南站 40 公里。西、北面分别与安徽博望镇、江宁禄口镇相邻，南临石臼湖，西靠西横山山脉，现有山林面积 3.5 万亩，拥有石臼湖、西横山、小茅山、老虎山和环山河等五大风景观光区。镇域面积 128.3 平方公里，总人口 5 万人。2011 年，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4 亿元，财政总收入 16974 万元。

石湫是名副其实的“鱼米之乡”，联合国粮农组织在这里投资开发精养鱼池 2200 亩，是南京市菜篮子工程基地之一。一产已形成“桑、水产、意杨、特种水果、菊花”五大特色农业示范基地，其中特种水果、菊花面积达 5000 亩，特种水产养殖面积 1.4 万亩（省名牌产品“银水湾”牌青虾、黑鱼、鲈鱼等无公害产品畅销华东），意杨栽植面积 2.5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33%。

⑦ 晶桥镇基本情况

晶桥镇位于溧水区境东南部，东邻白马镇与溧阳市上沛镇，南接和凤镇与溧水区的桡溪镇，西部、北部分别与洪蓝镇、永阳镇相邻，总面积约 135 k m²。农业人口 3.4 万人，农民人均纯收入 14358 元。

晶桥山清水秀，环境优美、资源丰富，境内有芝山、芳山、观山、秋湖山、西瓜山、斗面山等，岗丘起伏连绵，属典型的江南丘陵山区，山林面积6710公顷，森林覆盖率达49%，占溧水全区的四分之一，是南京市林业重点镇。2012年晶桥镇地区生产总值26.58亿元，工业生产总产值60.10亿元，固定资产投资额达到13.09亿元。

观山工业集中区总规划面积4平方公里，分A区和B区。A区主要以新材料（生物医药）产业为主。B区规划面积0.6平方公里，主要以船舶配件为主。区内建有了11万伏和22万伏变电站（在建）各一座，实现了与华东电网双回路输供电；建有日供水8000吨水厂一座及日供自来水1000吨增压站各一座。

⑧柘塘镇基本情况柘塘镇于溧水区西北部，总面积118平方公里，总人口5.39万人。建成区分两个片区，团山片区位于城区北部，面积约28平方公里；航空产业园片区建成区（以原柘塘工业集中区为主）为4平方公里。2013年，预计完成地区生产总值117亿元，同比增长18.9%；工业开票销售收入240亿元，同比增长10%；工业投入160亿元；财政收入21.6亿元，同比增长30.6%；一般预算收入12亿元，同比增长20%；注册合同外资2.37亿美元，同比增长27%；实际利用外资1.2亿美元，同比增长5.6%；实际利用内资140亿元，同比增长36%。

农业种植以优质单季稻为主，种植面积2.3万亩，总产1.8万吨，优质小麦面积逐年扩大，2007年种植面积达到16300亩，总产为4830吨。

（3）环保基础设施情况

①供水设施现状

✧水厂数量多，分布分散，以小水厂为主

连片整治整治区域目前共有 10 座集中自来水厂，其中永阳真 1 座、洪蓝镇 2 座、晶桥镇 1 座、白马镇 2 座、东屏镇 2 座、和凤镇 1 座、石镇 1 座，水厂位置与原有集镇较近，分布较为分散，管理难度大。水厂总规模 122000 t/d，服务总人口 35.6 万人。1 万吨/d 及以下水厂有 9 座，占总水厂的数量 90%。

✧ 水源地以水库水源为主，水质保护急待进一步加强

连片整治整治区域 10 座水厂水源地分布在中山水库、蒲塘河、无想寺水库、姚家水库、老鸦坝（白马湖）、东方水库、东屏水库、赭山头水库、环山河，水源地以水库水源的 8 座，占为占总水厂的数量 80%。目前水源地水质基本达到 GB3838-2002 Ⅲ类，水库型水源水量和水质受丰水期、枯水期、平水期的影响较大，同时随着水源周边活动强度和范围加大，汇水区农村生活污水、农村垃圾等污染对水库的水质造成一定影响，尤其是氮、磷等营养元素。

② 污水处理设施现状

✧ 污水处理设施规模小，且以生活污水为主，主要服务于集镇范围

连片整治区域目前共有 8 座集中式污水处理厂，设计总规模 5.5 万吨/天，设计总规模为 0.5 万吨/天 7 座。主要处理以生活污水为主，出水标准执行一级 A。尾水排放去向较为分散，服务范围均以镇区集镇生活污水为主。

✧ 污水管网不完善，造成实际运行规模远小于设计规模，管理难度大

连片整治区域目前共有 8 座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溧水区城污水处理厂、洪蓝镇污水处理厂，晶桥镇污水处理厂，白马镇污水处理厂，东屏镇污水处理厂、和凤镇污水处理厂、溧水区石湫镇污水处理厂、

溧水区柘塘镇污水处理厂)，设计总规模 5.5 万吨/天，实际处理规模 2.25 万吨/天，负荷率仅为 50.0%，污水处理设施闲置现象严重，运行和折旧成本增加，给日常污水厂管理和运行带来极大困难。主要原因：集中污水管网不完善，主干管已经敷设，支管和入户管没有到位，造成污水收集率不高，生活污水未能接入已经建成的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

③垃圾收运设施现状

2013-2017 年，整治范围为溧水区涉农区域，包括永阳镇、东屏镇、白马镇、洪蓝镇、和凤镇、石湫镇、晶桥镇、柘塘镇 8 个镇目前共有 16 座垃圾中转站，处理规模为 300t/d，满足镇区垃圾收运要求。

溧水区基本完成“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垃圾收运体系，生活垃圾得到妥善处理，开展生活垃圾治理的连片区域垃圾定点存放清运率 100%，无害化处理率 $\geq 70\%$ ，垃圾转运站渗滤液按照《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CJJ47-2006）的要求得到妥善处理；

表 3 连片整治区域内农村供水设施现状

序号	名称	水源地	规模 (t/d)	目前水质情况	服务人口及范围
1	永阳镇自来水厂	中山水库	6000	GB3838-2002 Ⅲ	2.6 万人, 石巷行政村、东庐行政村、东山行政村、中山行政村、高塘行政村、秋湖行政村、戴家部分行政村
2	溧水区洪蓝渔歌自来水厂	蒲塘河	5000	GB3838-2002 Ⅲ	2.0 万人, 蒲塘村、傅家边村、上港村、陈卞村、姜家村
3	溧水区洪蓝镇自来水厂	无想寺水库	6000	GB3838-2002 Ⅲ	2.0 万人, 洪蓝居委会、三里亭村、西旺村、天生桥村、塘西村、青锋村、无想寺村等
4	溧水区晶桥镇自来水厂	姚家水库	2000	GB3838-2002 Ⅲ	0.50 万人, 晶桥镇区及周边
5	溧水区白马镇老鸦坝自来水厂	老鸦坝 (白马湖)	12000	GB3838-2002 Ⅲ	3 万人, 上洋行政村、白马行政村、曹家桥行政村、石头寨行政村、大树下行政村、茶场
6	溧水区白马镇东方自来水厂	东方水库	2000	GB3838-2002 Ⅲ	1.0 万人, 白龙行政村、浮山行政村、革新行政村、朱家边行政村
7	溧水区东屏镇自来水厂	东屏水库	4000	GB3838-2002 Ⅲ	2.4 万人, 东屏镇镇区及周边
8	溧水区东屏镇自来水	东屏水库	70000	GB3838-2002 Ⅲ	15 万人, 溧水区城 70% 的供水

	厂					
9	漂水区和凤镇自来水厂	褚山头水库	10000	GB3838-2002	真	5.3 万人，和凤镇
10	石湫镇焦赞石自来水厂	环山河	5000	GB3838-2002	真	1.8 万人，石湫镇
11	合 计		122000			服务总人口 31.2 万人

表 4 连片整治区域内乡镇污水处理设施现状

名称	项目	建成时间	工程投资 (万元)	规模		接纳 废水 类型 (%)	主体工艺及 排放标准	服务范围	尾水 去向	管网配套情况
				设计规模 (万 m ³ /d)	实际规模 (万 m ³ /d)					
1	溧水区城 污水处理厂	2008 年 7 月	5000	2.0	约 1.0	生活 污水	A2/O 一级 A 标	永阳镇	秦淮 河	雨污分流制
2	溧水区洪蓝镇 污水处理厂	2009 年 7 月	约 700	0.50	约 0.05	生活 污水	A/O+硅藻土 一级 A 标	洪蓝居 委会、 三里亭 行政村 等	胭脂 河	管网：原管网全部是 雨污合流管，现根据 要求要建雨污分流
3	溧水区晶桥镇污 水厂	2012 年 6 月	500	0.50	约 0.20	生活 污水	A/O+硅藻土 一级 B 标	晶桥镇	新桥 河	雨污分流制
4	溧水区白马镇污 水厂	2012 年 7 月	600	0.50	约 0.20	生活 污水	A ² /O 一级 A 标	金谷佳 苑及新 菜场	新桥 河	雨污分流制
5	溧水区东屏镇综 合污水处理厂	2009 年 5 月	2500	0.50	约 0.20	生活 污水	生物接触氧 化 一级 A 标	轻工业 园区和 镇区	朝阳 河	管网：原管网全部是 雨污合流管，现根据 要求要建雨污分流
6	溧水区和凤镇 污水处理厂	2011 年 7 月	约 2800	0.50	约 0.2	生活 污水	A ² /O +硅藻土 一级 A 标	双牌石 集镇、 双牌石 行政村 等	黄家 河	雨污分流制

7	溧水区石湫镇 污水处理厂	2009 年 7 月	约 700	总规模 0.50 设计规模 0.2	约 0.10	生活 污水	A/O+硅藻土 一级 A 标	北面镇 区 7000 人	社东 河	400-800 混凝土， 9km，将建设 8km
8	溧水区柘塘镇污 水处理厂	2011 年 7 月	约 1000	总规模 0.50	约 0.10	生活 污水	速分生化工 艺	柘塘镇 集镇		
9	合 计			25	0.85	-	-	-	-	-

表 5 连片整治区域内垃圾转运设施现状

序号	名 称	所 在 地	规 模	服 务 范 围
1	东屏镇中转站	东屏镇东湖南路	压缩式，20t/d	东屏镇全镇
		群力集镇	压缩式，20t/d	
2	白马镇垃圾中转站	白马镇白朱西路	压缩式，15t/d	白马镇全镇
		共和集镇	压缩式，15t/d	
3	洪蓝镇垃圾中转站	蒲塘	压缩式，20t/d	洪蓝镇全镇
		园区	压缩式，20t/d	
4	和凤镇双牌石垃圾中转站	双牌石集镇	压缩式，20t/d	和凤镇全镇
	和凤镇孔镇垃圾中转站	孔镇兴化寺	压缩式，20t/d	

	和凤镇沈家山垃圾中转站	沈家山小西岗	压缩式，20t/d	
5	石湫镇石山垃圾中转站	石湫镇九公司北面	压缩式，15t/d	石湫镇全镇
	石湫镇明觉垃圾中转站	明觉集镇	压缩式，15t/d	
6	晶桥镇晶桥垃圾中转站	晶桥镇	压缩式，20t/d	晶桥镇全镇
	晶桥镇云鹤垃圾中转站	云鹤集镇	压缩式，20t/d	
7	柘塘镇柘塘垃圾中转站	柘塘镇	压缩式，20t/d	柘塘镇全镇
	柘塘镇乌山垃圾中转站	乌山集镇	压缩式，20t/d	
	柘塘镇开发区垃圾中转站	马家中心村	压缩式，20t/d	
8	合 计		300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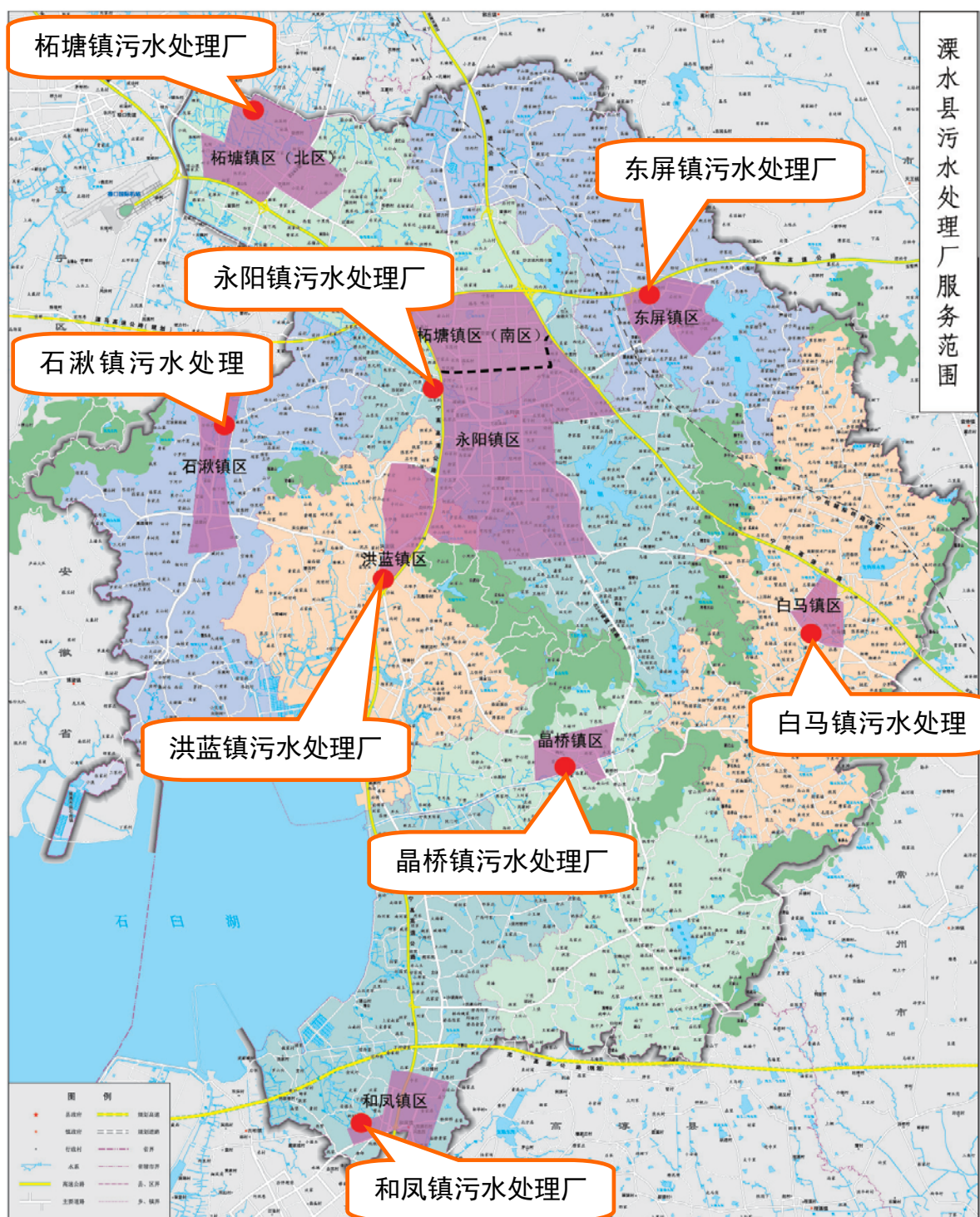


图2 连片整治区域内乡镇污水处理厂分布

四、主要工作内容和目标

（一）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和目标

（1）示范工程建设内容

2013-2017 年整治片区计划分散处理规划保留自然村 212 个，新建 212 套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总受益人口 87095 人。

采用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主要原因有：一方面，溧水区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山丘岗冲及河湖平原地貌类型复杂多样。低山丘陵岗冲面积 773.4km²，占全区总面积的 72.5%；沿河沿湖平原地势平坦、开阔，面积 290.5km²，占全区的 27.5%，地形复杂。另外一方面，根据现场调研，目前村落多以自然村落为主体，分布分散。因此，本次规划建议采用分散式处理方式，保证污水收集和处理的经济有效和实施可行。

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内容，具体见表 6。

表 6 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量汇总统计表

项目类别		指标名称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污水	分散处理	新建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套）	18	43	50	49	52
		分散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数量（个）	18	43	50	49	52
		分散处理的受益人口（人）	24363	16193	16916	13811	15812

①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尾水排放限值

污水处理设施尾水 COD、氨氮、总氮和总磷等四个指标必须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确定的一级 B 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7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尾水排放限值

序号	指标	排放限值（mg/L）
1	COD	60
2	氨氮（以 N 计）	8
3	总氮（以 N 计）	20
4	总磷（以 P 计）	1

②项目工艺选取

工艺技术方案比选:

✧ “微动力厌氧好氧+人工湿地”处理技术

处理规模: 该处理工艺利用生态系统处理的方法来净化污水, 仅需微动力或少动力, 运行成本较低, 管理相对简便。该模式适宜大型分散式污水处理, 污水量可为 50-200t/d, 服务人口约为 250-1000 人, 60-250 户。

工艺流程: 污水→初沉池→厌氧水解池→微动力好氧池→人工湿地→排放

工艺说明:

1) 生活污水经格栅自流进入厌氧水解池, 利用厌氧微生物分解污水中的有机污染物, 池内部分区域设有高效生物填料, 强化厌氧生化处理效果。

2) 微动力好氧池利用微动力设备引入空气, 在池内形成好氧状态, 利用好氧微生物的净化功能, 实现对污水中某些小分子有机物以及氨氮的去除, 大幅度降低废水的 COD、BOD、NH₃-N 等指标。

3) 微动力厌氧好氧生化处理系统后设置人工湿地, 充分利用植物根系的吸附、拦截、吸收、降解等净化功能, 实现对污水的精细处理, 有效降低污水的各项污染物指标, 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4) 工艺流程中, 微动力厌氧好氧池生化系统仅产生少量污泥, 可定期清理。

5) 整个污水处理系统采用稳定可靠的自动控制系统, 维护工作量少而简便。

技术特点: 该技术将微动力厌氧好氧污水处理技术与景观建设相

结合，与纯粹的生态处理工艺相比，对气候的适应性较强，处理效果稳定可靠；运行成本低，污泥产生量少，维护简便，人工湿地可美化周边环境，二次污染少。

✧ “高度处理净化槽”处理技术

高度处理净化槽不仅能去除污水中的有机污染物，还能去除污水中的营养物质-氮和磷。该工艺处理效果好，出水 N、P 浓度能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设备运行较可靠，配套部件实用，维护管理比较简单并规范化，缺点是设备造价及运行费用高(运行费用约 1.2 元/吨。)，处理规模宜小于 20-50t/d，服务人口约 100-250 人，25-60 户。

“高度处理净化槽”推荐的方案为循环厌氧滤池生物过滤(BAF)工艺，该工艺投资较低，抗冲击负荷能力强，没有污泥膨胀，维护管理简单，污泥产量少，处理效果稳定，对自控的要求较高。

✧ “垂直潜流人工湿地”处理技术

工艺流程：污水→调节沉淀池→垂直流人工湿地→排放口→排放

工艺说明：该处理单元分为三部分：1)调节沉淀池及布水泵站；2)垂直潜流人工湿地；3)污泥干化滤床。生活污水经分流制管网收集，在三格式沉淀池沉淀；通过污水泵提升，由管道布水喷流系统均匀分布到生态滤床表面；污水重力下渗，经过滤床砂层内无数的好氧、厌氧反应微处理单元，污染物浓度逐渐降低，出水在底部砾石排水层汇集，由集水管导流排放；沉淀污泥定期打入污泥干化滤床沉积稳定处置。

处理规模：该工艺可应用于中、小水量的污水处理工程，处理水量不宜超过 100m³/d，服务人口约 500~1000 人，适于城乡结合部和平原地区农村分散式污水。

技术特点：因地制宜，生态与治理功能相结合，兼有植物生态景观绿化功能，工程维护费用低。该工艺中人工湿地受气候影响较大，冬季处理效果下降。

✧ “厌氧生化池+生态小湿地”处理技术

工艺流程：生活污水→厌氧生化池→生态小湿地→过滤→排放

工艺说明：该技术适用于居民住宅比较分散，生活污水集中处理难度大的单户生活污水处理。该技术将传统的厌氧生化工艺如三格式化粪池，或其它厌氧生化工艺与生态小湿地相结合，利用厌氧微生物分解污水中的有机污染物，去除悬浮物，然后利用生态小湿地植物根系的吸附、拦截、吸收、降解等净化功能，并利用小湿地内部填充的滤料对污水进一步过滤处理。

处理规模：本技术可用于散户小型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处理水量在 $1-2\text{m}^3/\text{d}$ ，服务范围为 2~3 户。

技术特点：将传统的厌氧生化工艺如三格式化粪池，或其它厌氧工艺与生态小湿地相结合。单户工程投资约 2000 元，折合吨水投资约 6000-10000 元。只须定期清掏厌氧池内的污泥，无动力消耗，基本免维护，不需要运行成本。

根据村庄规模、分布特点，另外考虑到“微动力厌氧好氧+人工湿地”处理技术将微动力厌氧好氧污水处理技术与景观建设相结合，与纯粹的生态处理工艺相比，对气候的适应性较强，处理效果稳定可靠；运行成本低，污泥产生量少，维护简便，人工湿地可美化周边环境，二次污染少。

因此，本次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艺选择“微动力厌氧/好氧+人工湿地”。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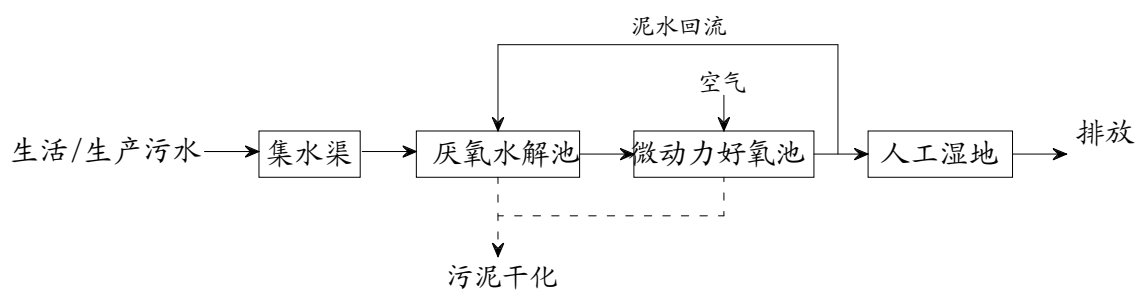


图3 A/O-人工湿地技术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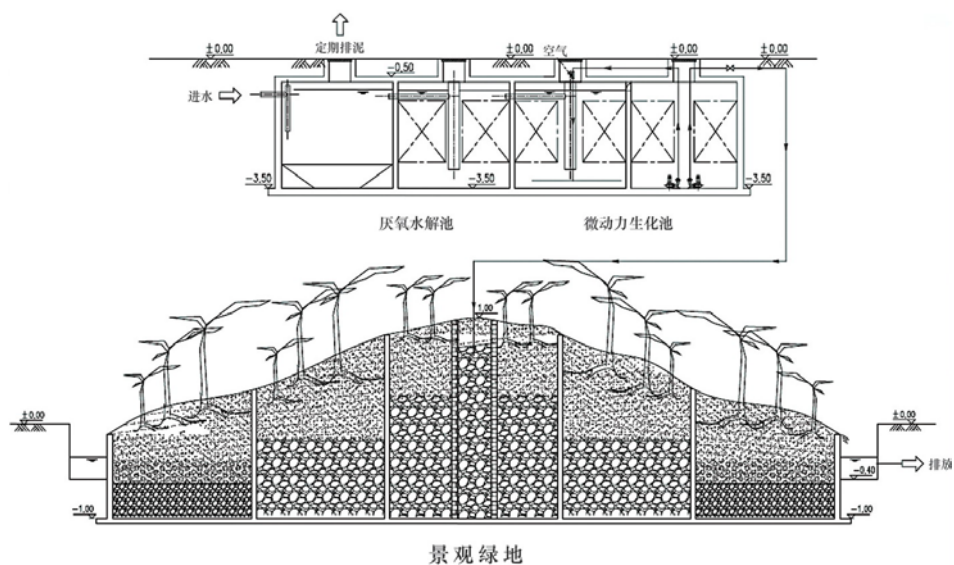


图5 A/O-人工湿地技术工程运行情况

(2) 示范工程建设目标

示范片区内以行政村为基本单元，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geq 60\%$ 。

表 8 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片区整治目标表

项目类别	指标	数量
污水	生活污水处理率（%）	$\geq 60\%$

(二) 村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内容和目标

推进康居乡村建设。以“布局合理、道路通畅、设施配套、环境宜居、特色鲜明”为目标，组织开展省级康居乡村建设试点示范，引导各地加快推进康居乡村建设。在优先引导和鼓励有条件农民迁入城镇的同时，以改善农民最需要的生产生活条件为重点，有序推进康居乡村建设。2013-2017 年度片区内目标完成 12 个三星级康居乡亮点村或省级以上生态村的建设。

表 9 试点工作亮点村打造清单

年度	亮点村名单
2013 年	东屏镇、群力村、夏家边自然村； 洪蓝镇、天生桥村、彭村自然村；
2014 年	洪蓝镇、傅家边村、傅家边自然村； 晶桥镇、枫香岭村、里佳山自然村；
2015 年	洪蓝镇、石岗村、石岗自然村； 东屏镇、景山村、高塘自然村； 白马镇、革新村、周家边自然村； 晶桥镇、云鹤山村、云鹤山自然村；
2016 年	洪蓝镇、庙东村、庙东自然村； 和风镇、许家村、许家自然村；
2017 年	和风镇、巷口村、巷口自然村； 晶桥镇、旋风山村、旋峰山自然村；
合计	—

（三）农村环保机制建设工作内容和目标

（1）农村基层环保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

连片区域所在乡镇应设置环保机构，任命专、兼职环保工作人员，连片区域所有行政村应设置环保监督员/协管员，区环保局每年至少对镇村环保人员开展一次业务培训。

（2）农村环保基础设施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由区级人民政府牵头组织各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农村环保基础设施长效运行管理制度，明确设施的责任部门、运维模式、资金来源、人员队伍、考核奖惩、监督监测、技术培训等内容。

（3）农村环境监管体系建设

各地环境监测部门要按照《全国农村环境监测工作指导意见》（环办[2009]150号）、《江苏省农村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实施方案》（苏环然[2007]25号）以及《关于开展2012年度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监督性抽测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2]68号）的要求，在连片区域内开展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对连片整治建成的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开展验收监测和规范的例行监测。环境监察部门加强对连片区域的执法监督，确保农村工业企业污染防治设施和农村环保基础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做好污染减排向农村延伸的准备工作，建立与之配套的监测、统计、考核体系。

（4）农村环保宣教体系建设

溧水区每年结合“6·5 环境日”开展一次环保活动；开展连片整治的行政村文化活动室设立环保宣传栏，有环保书籍或杂志；重点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泵站、垃圾转运站、畜禽粪便集中处置中心等）旁设置连片整治项目公示牌，公示牌样式参见省厅统一要求；通过电视、广播、报纸、杂志、网络等各种媒体，以及广场文化晚会、漫画等农

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农村环保工作，逐步提高农民群众的环保意识。

（5）农村环保技术保障体系建设

溧水区要建立农村环保专家库，支持区连片整治方案审查、工程设计、监督检查、竣工验收和成效评估等工作；通过政策、税收、市场及部分行政手段鼓励省内特别是本区环保企业参与连片整治方案设计、项目建设、后期运营等工作，促进我省环保产业发展；总结、筛选、推广一批适合本地实际情况、费用投入省、运行成本低、处理效果好、操作简便易行、维护管理方便、辐射带动范围广的农村环保实用技术，为连片整治提供技术保障。

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十二五”中央农村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建〔2011〕1070号），“十二五”期间国家将“鼓励农村污染防治项目适用技术和工艺的研发及推广，引导国家重大环保科研成果的示范试点应用”。

五、投资测算

按照《中央农村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09]165号)、《全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指南(试行)》(环办[2010]178号)、《中央农村环保专项资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申报指南(试行)》和《江苏省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苏财规[2010]32号)),结合工程项目的工艺、规模、数量等因素测算总投资,经估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所需建设成本,共计 18716.75 万元。

表 10 建设项目投资概算表

单位: 万元

项目类别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5 年合计
污水	1711.81	4047.45	3920.36	3932.44	5104.69	18716.75
各年合计	1711.81	4047.45	3920.36	3932.44	5104.69	18716.75

六、预期示范成效

(一)社会效益

通过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解决溧水区农村地区存在的突出环境问题，有利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减少潜在健康风险；有利于改善农村地区民生，使农民群众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化解社会经济发展产生的环境矛盾，促进社会健康和谐发展以及“两个率先”目标的提早实现；有利于缩小城乡差距，推进城乡二元结构的转变；有利于提高农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环保意识，对推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促进农村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和生态文明的平衡、整体、协调发展，起到明显的社会效益。

(二)经济效益

通过中央资金支持，带动地方资金投入，整合各部门涉农资金，集中投向连片区域，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成效。通过新建资源利用设施为农民增加收入或降低生产生活成本创造条件，并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进而反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或治污设施的运行维护，减轻连片区域各级财政压力。通过推广农村环保实用技术，加速本地区乃至全省环保产业的发展，提高产业竞争力。

(三)环境效益

削减总量：通过 2013-2017 年农村环境连片整治，新增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193.26 万吨，COD、总氮、氨氮、总磷可分别削减 270.56 吨/年、36.13 吨/年、33.89 吨/年、5.79 吨/年。

表 11 污染物减排能力统计表

年度	新增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万吨/年)	新增 COD 减排能力(吨/年)	新增氨氮减排能力(吨/年)	新增总氮减排能力(吨/年)	新增总磷减排能力(吨/年)
2013	32.78	45.89	8.85	9.83	0.98
2014	41.49	58.09	7.05	6.22	1.24
2015	43.22	60.51	7.35	6.48	1.30
2016	35.29	49.40	6.00	5.29	1.06
2017	40.48	56.67	6.88	6.07	1.21
合计	193.26	270.56	36.13	33.89	5.79

注：溧水区规划整治区域经济发达、用水量较大，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进水已建三格式化粪池预处理或有部分雨水渗入，进水污染物浓度偏低，估算进水 COD、NH₃-N、TN、TP 分别为 200mg/L、25mg/L、35mg/L、4mg/L，出水按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即 COD 60mg/L、NH₃-N 8mg/L、TN 20mg/L、TP 1.0mg/L。（溧水区绝大部分区域属于长江流域，仅南部 2.73km² 属于太湖流域，整治范围内 500t/d 以上的污水处理设施污染物排放应满足一级 B 标准，500t/d 以下的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 COD 和氨氮应满足一级 B 标准。）

环境质量改善：通过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溧水区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片区受污染河流、沟塘等水体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居住区生活污染治理，人体环境健康危害将得到有效消除。

助推生态创建：把农村环境连片整治与生态村、生态乡镇、生态文明市建设结合起来，加速生态文明市创建进度。

七、运行维护

(一)运行维护资金

按照溧水区拟制定的《溧水区农村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暂行规定》，运行电费列入水价中收取的污水处理费镇级分成基金预算。

(二)运行维护模式

明确责任单位或部门，确定农村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和监督管

理的责任单位或部门，负责日常运行、监督管理、人员培训以及相关政策和制度的制定等工作。

推进市场化运行，按照“政府主导、部门监管、财政补贴、市场运营”的模式，通过组建或委托持有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的专业公司统一负责设施的运行维护，探索运用物联网技术实现农村环保基础设施远程在线自动监控。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完善机制

溧水区人民政府作为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的主体，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具体责任人，要落实“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环保部门牵头计划、其他部门分工落实”的示范工作领导机制；成立由区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任组长的连片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各有关部门和镇参加的联席会议，统筹、协调连片整治的各项工作；从各部门和镇抽调工作人员成立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连片整治的具体工作，区政府要落实办公室的办公用房，办公室工作经费纳入区财政年度预算；协调区发改、国土、规划等部门在连片整治示范项目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时开通绿色通道，加快相关手续办理，加快示范工作进度。区领导小组还应建立连片整治专项资金预算执行跟踪与通报制度、沟通协调与情况反馈机制等工作制度。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工作监督管理、经费保障、资金审计、档案资料的责任部门，分别为区环保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和监察局。

(二)目标考核，落实责任

由溧水区人民政府与有关部门和镇签订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目标责任书，将连片整治工作分解、落实到位，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并对目标责任书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组织开展项目监督等工作；按照《关于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目标责任制试点工作的通知》（环办函[2010]34号）的要求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目标责任制试点工作；连片整治工作完成后，将形成的固定资产纳入农村集体资产统一管理，所在镇作为管理责任部门。

(三)多元投入，筹措经费

按照“中央补助、省级补贴、区市配套、镇村自筹、社会捐助”的资金筹措模式筹集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工作资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整治效果，应统筹安排、合理规划，以中央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资金作为“种子”资金，尽可能将申请到的各类中央、省级和地方自行设立的涉及农村环境改善的资金集中用于连片整治区域，采取各种措施鼓励经济条件较好的镇村拿出部分公共积累和乡镇财政资金对环境治理项目予以支持和补贴，鼓励企业、社会资金参与治理，鼓励农民投工投劳。

(四)资金管理，项目监督

加强农村环境连片整治专项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制定地方资金管理细则，通过预算制、公示制、区级财政报账制、跟踪审计制、决算审计制等财务制度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化，规范报账程序，完善会计档案，杜绝截留、挤占、挪用或超资金支持范围使用专项资金的现象。区审计部门要将连片整治审计任务纳入难年度计划，提前介入，开展跟踪审计。示范工程建设应依法履行立项、可研、征地、招投标、集中采购、工程监理、验收等基本建设程序，涉及多个镇的连片整治项目，还应由区级人民政府组织各镇，联合开展项目招投标和具体实施；区连片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应建立定期调度制度，每周组织现场督察，每月调度工作进度，指导镇村农村基层环保管理人员加强对工程建设的日常管理；连片整治村庄要充分利用村务公开，“一事一议”等制度，引导和组织好群众通过投工投劳等形式，参与项目建设和设施运行管理

(五)严格考核，成效评估

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工作结束后，溧水区要立即组织财政、环

保、审计、纪检监察及其他相关部门开展自验收工作，主要对示范项目的建设情况、治理技术选用情况、项目治理成效情况、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情况、项目公示与群众参与情况进行考核，组织工程验收，开展资金审计；示范区自验收结果经省辖市环保部门和财政部门复核后上报省环保厅、财政厅申请省级验收；按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以奖促治”项目环境成效评估办法(试行)》(环办[2010]136号)的有关规定，组织连片整治项目环境成效评估，并将自评估结果一并上报两厅。

(六)技术推广，智力支持

积极引进和示范推广农村环境污染防治实用技术，建立符合溧水区特点、高效实用、低成本的污染防治和废物综合利用技术支撑体系以及连片整治技术库、项目库，组建稳定的农村环保专家队伍和技术队伍，对连片整治计划项目的可行性进行把关，指导项目实施和考核验收。

(七)强化宣传，公众参与

强化连片整治示范工作宣传，在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工作中，要广泛动员、发动有关部门、镇村的领导和农民群众，讲清工作意义，统一思想认识，布置示范工作，按月向省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工作办公室报送工作信息，按季度报送预算执行情况；塑造典型村庄、打造亮点工程，为本区域乃至全省、全国的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做示范；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各种媒体，广泛宣传、培训、普及农村环境保护知识，积极引导广大农民群众自觉培养健康文明的生产、生活和消费方式，引导农民积极参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及治污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地方各级政府及村委会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村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及时公开农村

环境连片整治项目进度和资金使用等情况，保障当地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在连片整治中应特别关注整治工程对个别农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不利影响，对工程设计与选址要科学论证，要充分发挥基层组织的作用，防止过度拆迁造成民怨，确保连片整治工作真正成为建设农村环境、惠及大农民群众民生、民心工程。

九、附件与附图

（一）附件

- 1、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内容和投资汇总表

（二）附图

- 1、连片区域行政村分布图

附表 1:

溧水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内容和投资汇总表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镇									
1	2013	天生桥村、无想寺村、上港村	南京	溧水	洪蓝	长江中下游-石臼湖	9167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建设滞后;治理资金短缺和农村水环境保护意识的淡薄,污水处理设施几乎空白	综合	1、在洪蓝镇天生桥村彭村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28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配套污水管网2150米,其中入户管, DN100为230米;干管, DN200为1920米。 2、在洪蓝镇无想寺村的张塘角、沈家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60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配套污水管网5730米,其中入户管, DN100为610米;干管, DN200为5120米。 3、在洪蓝镇上港村的黄鸟圩、木桥头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50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配套污水管网5060米,其中入户管, DN100为540米;干管, DN200为4520米。	天生桥村彭村自然村,无想寺村的张塘角、沈家自然村,上港村的黄鸟圩、木桥头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0%。	2014年1月-2014年12月	393.28	
2	2013	新桥村、陶村	南京	溧水	晶桥	大湖流域-晶桥河	6550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建设滞后;治理资金短缺和农村水环境保护意识的淡薄,污水处理设施几乎空白。	综合	1、在晶桥镇新桥村的环步岗(35吨/日)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35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晶步岗,陶村的尚家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0%。 2、在晶桥镇陶村的尚家(35吨/日)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35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晶桥	新桥村的环步岗,陶村的尚家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0%。	2014年1月-2014年12月	266.08	

序 号	年度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 镇									
									河。配套污水管网 5350 米, 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 550 米; 干管, DN200 为 4800 米。				
3	上洋、白龙、大树下	南京	溧水	白马	太湖流域 晶桥河	2186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建设滞后; 治理资金短缺和农村水环境保护意识的淡薄, 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几乎空白	综合	1、在白马镇上洋村的段家铺(30 吨/日)、官塘 30 吨/日)两个自然村分别建设 1 套采用 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 总规模为 60 吨/日, 出水标准为一级 B 标准, 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晶桥河。配套污水管网 6450 米, 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 690 米; 干管, DN200 为 5760 米。 2、在白马镇白龙村的洪咀(40 吨/日)自然村建设 1 套采用 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 总规模为 40 吨/日, 出水标准为一级 B 标准, 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晶桥河。配套污水管网 6940 米, 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 740 米; 干管, DN200 为 6200 米。 3、在白马镇大树下村的大树下(30 吨/日)、李家边(30 吨/日)两个自然村分别建设 1 套采用 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 总规模为 60 吨/日, 出水标准为一级 B 标准, 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晶桥河。配套污水管网 6000 米, 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 640 米; 干管, DN200 为 5360 米。	上洋村的段家铺、官塘自然村, 白龙村的洪咀自然村, 大树下村	2014 年 1 月-2014 年 12 月	394.06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4	2013	群力村、爱民村、金湖村、定湖村	南京市	溧水区	东屏镇	长江中下游-石臼湖	5360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建设滞后;治理资金短缺和农村水环境保护意识的淡薄,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几乎空白	综合	1、在群力村的夏家边(140吨/日)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140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二干河。配套污水管网12840米,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1160米;干管, DN200 为11680米。 2、在爱民村的前村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25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处理后的水流入晶桥河。配套污水管网1700米,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160米;干管, DN200 为1540米。 3、在金湖村的前段庄、后段庄自然村分别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120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二干河。配套污水管网8440米,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760米;干管, DN200 为7680米。 4、在定湖村的丰安自然村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总规模为80吨/日,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经过处理后的水全部流入二干河。配套污水管网5810米,其中入户管, DN100 为530米;干管, DN200 为5280米。	群力村的夏家边自然村,爱民村的前村自然村,金湖村的前段庄、后段庄自然村,定湖村的丰安自然村的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0%。	2014年1月-2014年12月	525.74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镇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建设滞后; 治理资金短缺和农村水环境保护意识淡薄, 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几乎空白	污水	在规划布点的毛公铺建设1套采用A/O+人工湿地工艺的污水处理设施, 总规模为120吨/日, 出水标准为一级B标准。配套污水管网7610米, 其中入户管, DN100为1260米; 干管, DN200为6350米。	村庄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年处理生活污水约10.59万吨, 年削减COD、氨氮分别为14.82吨和2.86吨。张家铺村的毛公铺自然村的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率达到80%。			
5	2013	张家村	南京市	溧水区	和凤镇	长江中下游-石臼湖	1100						132.65	
2013 小计		13					24363						1711.81	

序 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 镇									
1	2014	柘塘镇梅山、交山、红星、富滨、共和、福田	南京市	溧水区	柘塘镇	太湖流域	2891	柘塘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柘塘镇梅山行政村的街东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508 人、受益户数 206 户。 2、在柘塘镇交山行政村的邱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458 人、受益户数 186 户。 3、在柘塘镇红星行政村的朱塘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473 人、受益户数 192 户。 4、在柘塘镇富滨行政村的孙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500 人、受益户数 203 户。 5、在柘塘镇共和行政村的大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481 人、受益户数 195 户。 6、在柘塘镇福田行政村的钟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471 人、受益户数 191 户。	柘塘镇梅山、交山、红星、富滨、共和、福田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2014 年 6 月-2015 年 2 月	781.32	
2	2014	永阳镇刘家边、小茅园	南京市	溧水区	永阳镇	太湖流域	1253	永阳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永阳镇刘家边行政村的刘家边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528 人、受益户数 214 户。 2、在永阳镇小茅园行政村的小茅园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725 人、受益户数 294 户。	永阳镇刘家边、小茅园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2014 年 6 月-2015 年 2 月	262.14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3	2014	东屏镇后宅里、徐溪、白鹿	市	南京市	溧水区	东屏镇	1509	东屏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东屏镇后宅里行政村的后宅里、小夏家边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404人、受益户数164户。	东屏镇后宅里、徐溪、白鹿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5%。	2014年6月-2015年2月	392.45	
						太湖流域				2、在东屏镇徐溪行政村的沙子岗、西南村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592人、受益户数240户。				
										3、在东屏镇白鹿行政村的巷南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513人、受益户数208户。				
4	2014	洪蓝镇杨古岱、傅家边、蒲塘、姜家	市	南京市	溧水区	洪蓝镇	1366	洪蓝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洪蓝镇杨古岱行政村的杨古岱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296人、受益户数120户。	洪蓝镇杨古岱、傅家边、蒲塘、姜家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5%。	2014年6月-2015年2月	524.13	
						太湖流域-石臼湖				2、在洪蓝镇傅家边行政村的傅家边、涧沿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389人、受益户数158户。				
										3、在洪蓝镇蒲塘行政村的上仓、下仓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301人、受益户数122户。				
										4、在洪蓝镇姜家行政村的东冲、郭塘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380人、受益户数154户。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5	2014	石湫镇明觉、光明、蟹塘、社东、三星	南京市	溧水区	石湫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太湖流域-石臼湖	3367		污水	1、在石湫镇明觉行政村的明觉寺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63 人、受益户数 269 户。	石湫镇明觉、光明、蟹塘、社东、三星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 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	2014 年 6 月-2015 年 2 月	652.41	
										2、在石湫镇光明行政村的武墙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98 人、受益户数 283 户。				
										3、在石湫镇蟹塘行政村的小付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78 人、受益户数 275 户。				
										4、在石湫镇社东行政村的塘下、魏家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48 人、受益户数 263 户。				
										5、在石湫镇三星行政村的周塔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80 人、受益户数 276 户。				
6	2014	和凤镇大刘家、双牌石、乌飞塘、中杨、杨家、大沟圩	南京市	溧水区	和凤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太湖流域-石臼湖	3150		污水	1、在和凤镇大刘家行政村的大刘家、破墙围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550 人、受益户数 223 户。	和凤镇大刘家、双牌石、乌飞塘、中杨、杨家、大沟圩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 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	2014 年 6 月-2015 年 2 月	783.24	
										2、在和凤镇双牌石行政村的后许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572 人、受益户数 232 户。				
										3、在和凤镇乌飞塘行政村的山北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340 人、受益户数 138 户。				
										4、在和凤镇中杨行政村的中杨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468 人、受益户数 190 户。				
										5、在和凤镇杨家行政村的杨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46 人、受益户数 259 户。				
										6、在和凤镇大沟圩行政村的西沈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574 人、受益户数 230 户。				

序 号	年度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 镇									
7	晶桥镇簋村、枫香岭、芮家、乌塘埂、西宋	南京市	溧水区	晶桥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2702	晶桥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晶桥镇簋村的簋村、张村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 受益人口 574 人、受益户数 261 户。 2、在晶桥镇枫香岭的里佳山、西垫里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 受益人口 441 人、受益户数 179 户。 3、在晶桥镇芮家行政村的芮家、石山下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 受益人口 698 人、受益户数 283 户。 4、在晶桥镇乌塘埂行政村的上乌塘、下乌塘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 受益人口 195 人、受益户数 80 户。 5、在晶桥镇西宋的西宋、碧山里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 受益人口 794 人、受益户数 322 户。	晶桥镇簋村、枫香岭、芮家、乌塘埂、西宋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率达到 85%。	2014 年 6 月-2015 年 2 月	651.76	
2014 小计	31					16193						4047.45	
1	柘塘镇爱景、秦淮	南京市	溧水区	柘塘镇	太湖流域	985	柘塘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柘塘镇爱景行政村的连屋塘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 受益人口 536 人、受益户数 215 户。 2、在柘塘镇秦淮行政村的吴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 受益人口 449 人、受益户数 180 户。	柘塘镇爱景、秦淮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率达到 86%。	2015 年 6 月-2016 年 2 月	261.17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镇									
2	2015	永阳镇秋湖	南京市	溧水区	永阳镇	太湖流域	483	永阳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永阳镇秋湖行政村的石滩头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483人、受益户数196户。	永阳镇秋湖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6%。	2015年6月-2016年2月	131.82	
3	2015	白马镇石头寨、李巷、经家岗、革新村	南京市	溧水区	白马镇	太湖流域	1649	白马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白马镇石头寨行政村的廖家边、南头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536人、受益户数215户。 2、在白马镇李巷行政村的李巷、巷上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372人、受益户数151户。 3、在白马镇经家岗行政村的经家岗、张家山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135人、受益户数54户。 4、在白马镇革新村行政村的王家棚子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606人、受益户数243户。	白马镇石头寨、李巷、经家岗、革新村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6%。	2015年6月-2016年2月	522.43	

序 号	年 度	村 庄 名 称	所 在 地			所 属 流 域	受 益 人 口 (人)	主 要 环 境 问 题	项 目 类 型	建 设 内 容 、 规 模	预 期 目 标	起 止 日 期 (年 月)	投 资 计 划 (万 元)	备 注
4	2015	东屏镇方边、杨祥、梁山、景山	南京市	溧水区	东屏镇	太湖流域	2113	东屏镇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东屏镇方边行政村的河南庄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 599 人、受益户数 240 户。 2、在东屏镇杨祥行政村的王家山、岗巷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 273 人、受益户数 112 户。 3、在东屏镇景山行政村的高塘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 925 人、受益户数 371 户。 4、在东屏镇梁山行政村的东岗、杨村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设施，受益人口 316 人、受益户数 133 户。	东屏镇方边、杨祥、梁山、景山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6%。	2015 年 6 月-2016 年 2 月	521.26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5	2015	洪蓝镇石岗、卞家、大山头、何林坊、仓口、旧坊甸	南京市	溧水区	洪蓝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3576	洪蓝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洪蓝镇石岗行政村的石岗、东山头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591 人、受益户数 237 户。 2、在洪蓝镇卞家行政村的卞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857 人、受益户数 360 户。 3、在洪蓝镇大山头行政村的大山头、井头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157 人、受益户数 63 户。 4、在洪蓝镇何林坊行政村的何林坊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334 人、受益户数 134 户。 5、在洪蓝镇仓口行政村的仓口、赵家庄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服务仓口 1 个规划保留自然村，受益人口 358 人、受益户数 139 户。 6、在洪蓝镇旧坊甸行政村的旧坊甸、黄家庄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服务旧坊甸 1 个规划保留自然村，受益人口 1279 人、受益户数 498 户。	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6%。	2015 年 6 月-2016 年 2 月	784.52	

序 号	年 度	村 庄 名 称	所 在 地			所 属 流 域	受 益 人 口 (人)	主 要 环 境 问 题	项 目 类 型	建 设 内 容 、 规 模	预 期 目 标	起 止 日 期 (年 月)	投 资 计 划 (万 元)	备 注
6	2015	石湫镇东 泉、石湫、 塘窰村	南 京 市	漂 水 区	石 湫 镇	太湖流 域-石 白湖	2195	石湫镇部分村 庄生活污水未 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石湫镇东泉行政村的杨公、后堡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544 人、受益户数 218 户。 2、在石湫镇石湫行政村的詹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798 人、受益户数 320 户。 3、在石湫镇塘窰行政村的汤庄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853 人、受益户数 342 户。	石湫镇东泉、 石湫、塘窰村 开展生活污 水治理的规 划保留自然 村生活污水 处理率达到 86%。	2015 年 6 月-2016 年 2 月	392.61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镇									
7	2015	和凤镇孔镇、骆山、南杨、毛公铺、诸家、罗山头	南京市	溧水区	和凤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3588	和凤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和凤镇孔镇行政村的孔镇、埠泽里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96 人、受益户数 279 户。 2、在和凤镇骆山行政村的骆山、沙岗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1040 人、受益户数 417 户。 3、在和凤镇南杨行政村的南杨、山南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58 人、受益户数 262 户。 4、在和凤镇毛公铺行政村的甘村、沈家山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01 人、受益户数 241 户。 5、在和凤镇诸家行政村的诸家、张家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3 人、受益户数 21 户。 6、在和凤镇罗山头行政村的罗山头、小张家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530 人、受益户数 223 户。	和凤镇孔镇、和凤镇骆山、和凤镇南杨、毛公铺、诸家、罗山头开展生活污水处理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6%。	2015 年 6 月-2016 年 2 月	783.18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8	2015	晶桥镇水晶、曹家、云郜村、云鹤山	南京市	溧水区	晶桥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2327	晶桥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晶桥镇水晶行政村的水晶、枣树巷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683人、受益户数274户。 2、在晶桥镇曹家行政村的曹家、李家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282人、受益户数113户。 3、在晶桥镇郜村行政村的郜村、荷塘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549人、受益户数220户。 4、在晶桥镇云鹤山行政村的云鹤山、汤村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813人、受益户数326户。	晶桥镇水晶、曹家、郜村、云鹤山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6%。	2015年6月-2016年2月	523.37	
													3920.36	
1	2016	柘塘镇华桥	南京市	溧水区	柘塘镇	太湖流域	440	柘塘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柘塘镇华桥行政村的大仁山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440人、受益户数185户。	柘塘镇华桥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2%。	2016年6月-2017年2月	132.34	
2015小计		30					16916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2	2016	永阳镇郑巷	南京市	溧水区	永阳镇	太湖流域	516	永阳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永阳镇郑巷行政村的郑巷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516人、受益户数218户。	永阳镇郑巷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率达到82%。	2016年6月-2017年2月	131.52	
3	2016	白马镇曹家桥、浮山、武家桥、朱家边	南京市	溧水区	白马镇	太湖流域	1999	白马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白马镇曹家桥行政村的曹家桥、黄家棚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461人、受益户数194户。 2、在白马镇浮山行政村的花山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388人、受益户数163户。 3、在白马镇武家桥行政村的武家桥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308人、受益户数131户。 4、在白马镇朱家边行政村的朱家边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842人、受益户数354户。	白马镇曹家桥、浮山、东岗、朱家边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率达到82%。	2016年6月-2017年2月	524.64	
4	2016	东屏镇和平、长乐	南京市	溧水区	东屏镇	太湖流域	972	东屏镇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东屏镇和平行政村的喜家边、肖塘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568人、受益户数239户。 2、在东屏镇长乐行政村的大树下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404人、受益户数170户。	东屏镇和平、长乐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污水处理率达到82%。	2016年6月-2017年2月	265.41	

序 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5	2016	洪蓝镇青锋、庙东	南京市	溧水区	洪蓝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871	洪蓝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洪蓝镇青锋行政村的泉庄、青圩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11 人、受益户数 257 户。 2、在洪蓝镇庙东行政村的庙东、丁家甸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260 人、受益户数 110 户。	洪蓝镇青锋、庙东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2%。	2016 年 6 月-2017 年 2 月	264.15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6	2016	石湫镇桑园、三甲、塘头、陈家、杨同心、杨家、徐家、向阳	南京市	溧水区	石湫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3451	石湫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石湫镇桑园蒲行政村的大杨甸、枣树岗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621人、受益户数261户。	石湫镇桑园蒲、三甲、塘头、陈家、同心、杨家、徐家、向阳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	2016年6月-2017年2月	1044.27	
										2、在石湫镇三甲行政村的三甲村、东角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572人、受益户数240户。				
										3、在石湫镇塘头边行政村的塘头边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228人、受益户数96户。				
										4、在石湫镇陈家行政村的陈家、大付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86人、受益户数37户。				
										5、在石湫镇同心行政村的同心、张家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749人、受益户数315户。				
										6、在石湫镇杨家行政村的杨家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342人、受益户数140户。				
										7、在石湫镇徐家行政村的徐家、二甲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168人、受益户数73户。				
										8、在石湫镇向阳行政村的张家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685人、受益户数288户。				

序 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7	2016	和凤镇沈家山、沙塘庵、经家庄、吴村桥、许家	市	南京	溧水区	太湖流域-石臼湖	1877	和凤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和凤镇沈家山行政村的阚家、曹家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312 人、受益户数 131 户。	和凤镇沈家山、沙塘庵、经家庄、吴村桥、许家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2%。	2016 年 6 月-2017 年 2 月	653.74	
			区							2、在和凤镇沙塘庵行政村的沙塘庵、沈家岩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500 人、受益户数 203 户。				
										3、在和凤镇经家庄行政村的店西、王家庄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110 人、受益户数 42 户。				
										4、在和凤镇吴村桥行政村的吴村桥、南史村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33 人、受益户数 266 户。				
										5、在和凤镇许家行政村的许家、后李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322 人、受益户数 132 户。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8	2016	晶桥镇孔家、上堡、徒下街、陡家、芝山、山下徐、周庄	南京市	溧水区	晶桥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3685	晶桥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晶桥镇孔家行政村的孔家、甘戴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673人、受益户数283户。 2、在晶桥镇上堡行政村的上堡、下堡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308人、受益户数128户。 3、在晶桥镇下街行政村的上街、下街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316人、受益户数130户。 4、在晶桥镇陡家行政村的陡家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466人、受益户数193户。 5、在晶桥镇芝山行政村的曹庄、稻上岗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659人、受益户数277户。 6、在晶桥镇山下徐行政村的山下徐、后李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529人、受益户数222户。 7、在晶桥镇周庄行政村的周庄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734人、受益户数303户。	开展生活污水处理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	2016年6月-2017年2月	916.37	
2016小计		30					13811						3932.44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镇									
1	2017	柘塘镇联民、新淮	南京市	溧水区	柘塘镇	太湖流域	991	柘塘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柘塘镇联民行政村的东韩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478 人、受益户数 194 户。 2、在柘塘镇新淮行政村的沂塘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513 人、受益户数 208 户。	柘塘镇联民、新淮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2017 年 6 月-2018 年 2 月	263.24	
2	2017	永阳镇东山、谢岗	南京市	溧水区	永阳镇	太湖流域	617	永阳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永阳镇东山行政村的张家井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493 人、受益户数 200 户。 2、在永阳镇谢岗行政村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124 人、受益户数 52 户。	永阳镇东山、谢岗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2017 年 6 月-2018 年 2 月	264.51	
3	2017	白马镇白马、许家边	南京市	溧水区	白马镇	太湖流域	974	白马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白马镇白马行政村的秦涧屋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46 人、受益户数 262 户。 2、在白马镇许家边行政村的许家边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328 人、受益户数 125 户。	白马镇白马、许家边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2017 年 6 月-2018 年 2 月	261.45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受益人口 (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 (年月)	投资计划 (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镇								
4	2017	东屏镇爱廉、开泰、夏塘冲、友好、夏家边、丽山、凉蓬、上桥	南京市	溧水区	东屏镇	3160	东屏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东屏镇爱廉行政村的五石井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09 人、受益户数 247 户。 2、在东屏镇开泰行政村的上开泰、下开泰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886 人、受益户数 351 户。 3、在东屏镇张塘冲行政村的张塘冲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208 人、受益户数 84 户。 4、在东屏镇友好行政村的田余村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177 人、受益户数 72 户。 5、在东屏镇夏家边行政村的东头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184 人、受益户数 78 户。 6、在东屏镇丽山行政村的西顶、麻山头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799 人、受益户数 324 户。 7、在东屏镇凉蓬行政村的凉蓬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2 人、受益户数 22 户。 8、在东屏镇上桥行政村的上桥、姥姥庄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235 人、受益户数 89 户。	东屏镇爱廉、开泰、张塘冲、友好、夏家边、丽山、凉蓬、上桥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	2017 年 6 月-2018 年 2 月	1044.53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5	2017	洪蓝镇山南、塘埂	南京市	溧水区	洪蓝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1400	洪蓝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洪蓝镇山南行政村的山南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塘埂，受益户数121户。 2、在洪蓝镇塘埂行政村的塘埂、后赵、后付分别建设1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塘埂，受益人口1097人、受益户数445户。	洪蓝镇山南、塘埂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率达到85%。	2017年6月-2018年2月	265.41	

序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6	2017	石湫镇横山、三元、九塘、李在凤、新村、上方、西大、端祥、小村	南京市	溧水区	石湫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3196	石湫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石湫镇横山行政村的朱村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88 人、受益户数 279 户。 2、在石湫镇三元行政村的三元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88 人、受益户数 33 户。 3、在石湫镇九塘行政村的大冲、后村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695 人、受益户数 282 户。 4、在石湫镇李在凤行政村的李在凤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257 人、受益户数 106 户。 5、在石湫镇新村行政村的新村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74 人、受益户数 32 户。 6、在石湫镇上方行政村的上方寺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712 人、受益户数 289 户。 7、在石湫镇西大行政村的西大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208 人、受益户数 85 户。 8、在石湫镇端祥行政村的端祥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299 人、受益户数 121 户。 9、在石湫镇小村行政村的小村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175 人、受益户数 73 户。	石湫镇横山、三元、九塘、李在凤、新村、上方、西大、端祥、小村开展生活污水治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2017 年 6 月-2018 年 2 月	1176.83	

序 号	年度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 镇									
7	和凤镇孙家巷、昌塘、大王埂、小王埂、陈郭村、童村、巷口	南京市	溧水区	和凤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2451	和凤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和凤镇孙家巷行政村的孙家巷、南堡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78 人、受益户数 275 户。	童村、巷口开	2017 年 6 月-2018 年 2 月	915.25	
									2、在和凤镇昌塘行政村的东刘、魏家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370 人、受益户数 148 户。				
									3、在和凤镇大王埂行政村的大王埂、沙耿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87 人、受益户数 32 户。				
									4、在和凤镇小王埂行政村的塘下、小王埂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99 人、受益户数 41 户。				
									5、在和凤镇陈郭行政村的陈郭村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660 人、受益户数 266 户。				
									6、在和凤镇童村行政村的童村、耿家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241 人、受益户数 90 户。				
									7、在和凤镇巷口行政村的巷口、徐家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受益人口 316 人、受益户数 121 户。				

序 号	年度	村庄名称	所在地			所属流域	受益人口(人)	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型	建设内容、规模	预期目标	起止日期(年月)	投资计划(万元)	备注
			市	区	乡 镇									
8	2017	晶桥镇旋风山、张千户、刘家、岗下、杭村、朱家、仙坛	南京市	溧水区	晶桥镇	太湖流域-石臼湖	3053	晶桥镇部分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有效处理	污水	1、在晶桥镇旋风山行政村的旋峰山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142 人、受益户数 60 户。	晶桥镇旋风山、张千户、刘家、岗下、杭村、朱家、仙坛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规划保留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2017 年 6 月-2018 年 2 月	913.47	
										2、在晶桥镇张千户行政村的张千户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297 人、受益户数 118 户。				
										3、在晶桥镇刘家行政村的刘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199 人、受益户数 79 户。				
2017 小计	5 年合计	143 个行政村	—	—	—	—	87095	—	—	4、在晶桥镇岗下行政村的岗下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269 人、受益户数 110 户。	达到 85%。	—	5104.69	—
										5、在晶桥镇杭村行政村的陈里杭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515 人、受益户数 209 户。				
										6、在晶桥镇朱家行政村的朱家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159 人、受益户数 65 户。				
5 年合计	—	—	—	—	—	—	—	—	—	7、在晶桥镇仙坛行政村的魏家、仙坛分别建设 1 座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受益人口 579 人、受益户数 235 户。	—	—	18716.75	—

南京市溧水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规划

专家审查意见表

审查时间：5月20日

审查重点		专家意见	建议
试点行政村选择		补充现有垃圾处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等现状内容。	优先考虑便于乡镇污水处理厂管网收集的行政村。
主要工作任务	工程建设	补充接管及分散建设的依据。观山铜矿地质灾害应急消险治理工程不宜列入本次环境整治内容。	
	机制建设		
	村庄整治		
环境效益			根据调整后的工程建设内容重新核算环境效益。
资金测算和筹措			根据调整后的工程建设内容重新核算资金。
长效运行管理			
保障措施			
计划附件			
其他			

专家签字： 王 强、何 玲 玲

修改说明

2014 年 5 月 20 日，江苏省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办组织在南京召开了《南京市溧水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规划》(2013-2017)审查会。就专家组提出的建议进行了以下修改：

(1) 补充现有垃圾处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等现状内容；

答：关于垃圾处理现状内容，补充了“三、试点行政村选择及其概况”中“(3) 环保基础设施情况”的“③垃圾收运设施现状”内容，并详细说明了垃圾中转站的位置、规模及服务范围。

(2) 补充接管及分散建设的依据。观山铜矿地质灾害应急消险治理工程不宜列入本次环境整治内容。

答：补充“四、主要工作内容和目标”中“(一) 农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和目标”的“(1) 示范工程建设内容”。进一步分析溧水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的实际情况，结合《溧水区村庄布点规划(送审稿)》，提出了经济有效和实施可行依据，微调了少量非规划保留自然村，去除了 4 个三星级康居示范村。同时，去掉了“晶桥陶村观山铜矿地质灾害应急消险治理工程内容和相关附件”，改为陶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3) 根据调整后的工程建设内容重新核算环境效益和资金。

答：根据调整后的工程建设内容重新修改了“五、投资测算”中“表 9 建设项目投资概算表”和“六、预期示范成效”中“(三) 环境效益”的“表 10 污染物减排能力统计表”。

2014 年 5 月 26 日